

县司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2025 年，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恪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要求。以政府门户网站为核心阵地，同步激活政务新媒体传播效能，系统性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紧扣司法行政核心职能，精准公开机构职能配置等基础信息，聚焦法律法规、重大政策出台等关键领域，实现“政策+解读”同步推送。截至年末，累计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200 余条。

(二) 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司法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加强政务公开网站的运营管理，定期更新各栏目内容，保证信息的时效性与质量。二是认真做好错敏字整改问题。定期开展历史稿件错敏排查，清理失效内容。做好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按时按质做好问题整改和反馈，确保政务公开网站高质量运行。三是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加强信息发布前审核。按照“谁上传，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切实抓好信息审核、发布工作，确保发布的信息规范、及时、完整、正确。同时，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安全保密工作责任制，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强化信息发布管理，严格审核信息内容，发现问题或出现突发情况及时上报并妥善处理。强化管理、明确责任，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工作责任到人。同时，完善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目内容，细化信息归类标准，实现公众“找信息、查政策”精准直达。二是稳步推进政务新媒体发展。依托“内乡司法行政在线”微信公众号和今日头条等平台，及时公开发布信息，由专人对公开信息进行建设和维护。

(五) 监督保障:

一是构建多维监督体系。从源头规范发布程序，对发布合规性、格式规范性等关键环节开展常态化检查，持续提升工作质效。同时认真接受社会监督，确保网上信访、“12345”市民服务热线等政民互动渠道畅通，妥善回应社会关切。二是强化专业能力。围绕保密审查规范、平台操作实务等核心内容，组织开展专题培训活动，积极对标先进，加强交流学习，找差距补短板，学亮点促提升。系统提升工作人员依法公开、规范公开的专业素养，为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县司法局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以下几个问题：一是主动公开工作的日常化、常态化有待进一步加强，同时要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二是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滞后，服务效能有待提升。三是业务培训工作缺乏常态化，工作人员能力有待加强。针对政府信息公开的专项培训与交流研讨活动开展较少，培训内容未能全面覆盖范围界定、格式规范、保密审查、平台操作等核心要点，导致相关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不足，难以适应高质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需求。

下一步工作中，我们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条例》原则，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丰富信息公开形式。尽可能多地使用照片、图片，使信息内容更生动直观，尤其在新闻信息上多捕捉现场照片。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不断优化司法局官方网站功能模块，科学调整栏目分类体系，畅通信息检索渠道，提高信息查找的便捷性与高效性，为群众获取信息提供更加优质的平台支撑。三是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围绕信息公开格式规范、平台操作等重点内容，定期组织开展交流研讨活动，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为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开展夯实人才基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县司法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